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 會議紀錄

- 時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8 日(二)，中午 12:20
地點：校本部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廳(CISS502)
主持：潘淑滿院長
出席人員：張崑將副院長、陳振宇老師(請假)、陳麗宇老師、謝佳玲老師(請假)、杜昭政老師、楊秉煌老師、江柏煒老師、潘鳳娟老師、范世平老師、林昌平老師、王維菁老師(請假)、蔡如音老師、張煒雯老師、盧承杰老師、陳杏容老師、沈蕙雯老師、賴嘉玲老師(請假)、陳學毅老師(請假)
列席人員：游美貴主編(請假)、客家中心韋煙灶主任、社家中心莊婷婷助教代理
紀錄：王春燕秘書、劉佩君專員(請假)、郭雨穎專員

甲、主席致詞

乙、工作報告

一、108 年度獎勵特殊優秀人才各院獲獎人數統計

各院	獲獎人數
文學院	20
科技與工程學院	31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12
教育學院	45
理學院	53
運動與休閒學院	10
管理學院	5
藝術學院	1

- 二、為辦理校 110 年新興計畫修繕工程經費需求調查，請依需求『各單位填送「新興計畫經費需求概算表」時，應以全校性、公共安全性、學生整體需求、增加學校知名度及校譽之新興業務需求為限，並排列優先順序，提列新興計畫經費需求；年度經常性經費，請勿填入。』，相關訊息已於 108 年 10 月 3 日轉送各單位，並請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前提出申請，由院彙整後送總務處。
- 三、院長將於 108/10/22~108/10/25 率華語系蕭惠貞教授、東亞系金恩美副教授、東亞系林昌平副教授、大傳所林慧斐副教授、人資所盧承杰助理教授、國社院劉佩君行政專員赴韓國首爾進行學術參訪與交流。
- 四、2019 年院跨領域國際研討會〈跨領域新思維-人工智慧與人文社會科學的對話〉將於 108/10/18-19 舉行，地點在博愛樓 504 演講廳，歡迎各位老師結合課程，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1fypcHAs5W9H2W65A>。
- 五、本院邀請三位芬蘭學者參加 108/11/22，本院與教育學院共同舉辦之學術交流工作坊，歡迎全院師生共襄盛舉。

六、《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編輯部報告

1. 獲研發處「108 年度補助出版品加入國際引文索引資料庫計畫」補助新臺幣十八萬元整，該經費將用於申請加入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輯 (ESCI, A&HCI, SSCI)。
2. 2020 年 6 月預計出版之第 17 卷第 1 期，將配合本年度院跨領域國際研討會「跨領域新思維：人工智慧與人文社會科學的對話」進行徵稿，以製作專號，使本刊得以轉型成為兼收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論文之學術期刊。
3. 本刊長期徵稿，歡迎東亞區域研究之文學、哲學、族群研究、人類學及社會學等相關論文投稿，文稿以中、英文為主。來稿請符合本刊徵稿宗旨，並請使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開放期刊系統(Open Journal System)」進行投稿，敬請各位師長多加宣傳。

七、費收支概況

(截至 108 年 10 月 1 日)

八、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108年6月12日第4次院務會議)：

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討論案一	本學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代表選舉，提請審議。	國社院	本次院務會議代表投票委員十六人，已達法定二分之一規定，依票數高低統計結果：當選人 1.蔡雅薰教授(女)、當選人 2.陳文政教授(男)，備取 1.劉以德教授(男)。	業依決議執行送校。	100%

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討論案二	有關華語文教學系與德國斯圖加特科技大學商學院擬簽訂學生交換約(草案)，提請討論。	華語系	照案通過。	已通過108年6月14日國合會。	100%
討論案三	有關東亞學系擬與華語文教學系推動與馬來西亞拉曼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The Faculty of Arts and Social Science)、中華研究院(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簽署院級MOU與交換生協議乙案，提請討論。	東亞系、華語系	照案通過。	已通過108年9月19日國合會。	100%
討論案四	有關修正本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法規乙案，提請討論。	國社院	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100%

決定：同意備查。

丙、審議與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自東亞系移轉至國社院，修改〈組織章程〉及新任編委確認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1)(業已於108/07/8前先通訊討論通過，於108-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追認)

說明：

- 一、本案業經(一)108年3月29日東亞學系、政治學研究所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所務聯席會議討論通過；(二)108年4月10日國社院108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及(三)108年06月19日「《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期刊出版轉移會議」討論通過。
- 二、為確認出版權之轉移，須重新修訂既有之〈組織章程〉，修訂部分有三：
 - (一)〈組織章程〉所載之「組織」從「東亞學系」悉數更改為「國社院」；
 - (二)編委選任須由「系學術委員會」更改為「院務會議」；
 - (三)編委任期由三年改為兩年。

三、檢附本案相關會議紀錄、組織章程修改後對照表及全文條文法規與新任編委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並同意追認。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與香港理工大學人文學院續簽訂院級學術合作交流備忘錄，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2）

說明：

一、本院業於2014年與香港理工大學人文學院簽訂院級學術合作交流備忘錄，有效期五年，雙方同意續簽訂合約。

二、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三、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提交至校國合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與美國聖地牙哥加利福尼亞大學人文藝術學院簽訂院級學術合作交流備忘錄，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3）

說明：

一、依國際處劉祥麟處長2019年8月17日電子郵件辦理，請本院、文學院與音樂學院與該院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備忘錄。

二、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三、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提交至校國合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院級原住民族研究發展中心改隸屬文學院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原民中心因應未來發展規畫及配合學程之實施，擬由本院轉移至文學院。

二、移轉之事已獲校長及文院院長同意。

三、若通過，則院辦將協助行政移轉至文學院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僑務政策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僑務政策研究中心」辦理退場事宜，提請審議。（請參見附件5）

說明：

一、因本中心營運成效有限，希望進行退場。

二、依據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施行細則」第八條略以，「中心如已無存續

必要，得由中心主任提出申請，或由原審查會議議決後裁併或停辦。」

三、檢附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施行細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學士班雙主修、輔系申請方式，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6)

說明：

一、本案業經108年9月20日華語文教學系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本系學士班雙主修及輔系擬採甄選制：

(一)國際華語與文化組：

1.因招生學籍分組僅招收外籍生，故輔系及雙主修仍需設定相同資格；

2.因課程複雜性高，適合特定語言程度及背景者(過低及過高都不適合)。

(二)應用華語文學組：

1.因招生學籍分組僅招收本國生及僑生，故輔系及雙主修仍需設定相同資格；

2.為瞭解申請者歷年修習科目類別及規劃，申請者須提供歷年成績單、讀書計畫及自傳，擇優錄取。

三、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提教務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東亞系、政研所

案由：有關東亞學系擬成立「日本研究中心」乙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7)

說明：

一、為整合本校系的日本研究人才與資源，期使提升本校系在包括日本在內的東亞區域學術研究的國際化能見度，並且與國內外日本研究學界相結合，東亞學系擬成立此中心。

二、本案業經108年3月29日東亞學系、政治學研究所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所務聯席會議討論通過。

三、檢附提案資料：「日本研究中心設置申請書」如附件一、「日本研究中心營運規劃書」如附件二、「日本研究中心設置要點」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全球客家文化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修訂全球客家文化研究中心設置章程乙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8)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修訂本中心章程。
- 二、檢附經 108 年 9 月 24 日，客家文化研究中心 108 學年度第一次中心會議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修訂草案，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東亞文化與漢學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修訂東亞文化與漢學研究中心設置章程乙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9）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修訂本中心章程。
- 二、檢附經 108 年 10 月 3 日，東亞文化與漢學研究中心 108 學年度第一次中心會議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修訂草案，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社會工作與家庭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修訂社會工作與家庭研究中心設置章程乙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10）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修訂本中心章程。
- 二、檢附經 108 年 9 月 16 日，社會工作與家庭研究中心 108 學年度第一次中心會議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修訂草案，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3:30)